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12大康债”2014年付息公告

证券代码:002505
债券代码:112102证券简称:大康牧业
债券简称:12大康债

公告编号:2014-077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2012年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或“12大康债”)将于2014年08月22日支付2013年08月23日至2014年08月22日期间的利息7.23元/张,票面利率7.3%。

本期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2014年08月22日,凡在2014年08月22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14年08月22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于2012年08月23日发行的“12大康债”至2014年08月22日将期间付息。根据公司“12大康债”《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相关条款的规定,在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间内,每年付息一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2012年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债券代码:112102

债券期限:5年期(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票面利率:票面利率7.30%

票面金额:人民币100.00元

发行价格:人民币100.00元/张

发行规模:人民币5.30亿元

起息日:2012年08月23日

付息日:2013年至2017年每年的08月2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2013年至2016年每年的08月23日为回售部分债券上一个会计年度的付息日期(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若延期付息日期不另计利息)。

付息方式: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在付息日不另计利息,本金自本金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为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经由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且2014年期间信用等级维持不变)

二、本期债券付息方案

按照《2012年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12大康债”的票面利率为7.30%,每张债券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人民币3.00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机构投资者实际每张派发利息为8.40元;扣税后非居民企业(包含OPII、ROFI)取得的实际每手派发利息为6.0570元)。

三、本期债券付息登记日、除息日和付息日

债券登记日:2014年08月22日

除息日:2014年08月25日

付息日:2014年08月25日

下一付息期票面利率:7.30%

下一付息期起息日:2014年08月23日

四、本期债券付息对象

本次付息对象为截止2014年08月22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证登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12大康债”持有人(界定标准参见本公告的“特别提示”)。

五、本期债券付息方法

公司将委托结算公司进行本次付息。

在本次付息日2个交易日前,公司会将本期债券本次利息额划付至结算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结

算公司收到款项后,通过资金结算系统将本期债券本次利息划付给相应的付息网点(由债券持有人指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或结算公司)的其他机构)。

公司与结算公司的相关协议规定,如公司未按时足额将债券付息资金划入结算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则后续付息工作由公司自行负责,相关事宜应由公司向相关公告为准。

六、关于本次付息对缴纳税款的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法规定,本期债券个人投资者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率将为利息额的20%,由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一)个人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税法规定,本期债券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应缴纳公司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率将为利息额的20%,由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二)非居民企业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他相关税法规定,本期债券持有人取得的本期债券利息应缴纳10%的企业所得税,由本公司负责代扣代缴。

(三)其他债券持有者缴纳公司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对于其他债券持有者,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

七、咨询联系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证券事务部

地址:湖南省怀化市鹤城区鹤嘴工业三栋

邮编:418000

联系人:吴婷

咨询电话:0745-2828533,8698262

传真:0745-2828533,8698262

八、相关机构

(一)主承销商

名称:中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侯巍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华贸中心德意志银行大厦22层

联系人:侯巍、陈泉、孙倩、周扬

联系电话:0755-25039081

邮政编码:510031

九、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付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湖南大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08月18日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862
证券简称:南通科技
编号:临2014-044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南通科技”)于2014年3月3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递交了《公司股票停牌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3月3日起停牌,次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4年3月10日、3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2014年3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明确了公司股票停牌涉及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4年3月24日起继续停牌。2014年4月23日,5月23日、6月23日公司连续披露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4年4月23日起连续停牌至2014年8月21日。

经本次重组各方进一步协商,达成的重组框架方案主要包括:(1)公司实际控制人向南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产控集团”)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无偿划转至中航高科(及相对方持有;(2)公司部分亏损业务资产出售给产控集团;(3)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

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中航高科及相关方与材料研发、生产及应用相关的业务资产;(4)本次重组配套募集不超过交易总金额25%的现金,由中航高科及相关企业全额认购。本次重组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变更。

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积极推进本次重组的各项工作,本次重组具体方案细节也正在进一步深入协商和沟通中。公司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的有关规定,密切关注事项进展情况,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资产重组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该事项的进展情况。鉴于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通科技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300342
证券简称:天银机电
公告编码:2014-033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2014年8月1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338
证券简称:奥普光电
公告编号:2014-025

长春奥普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出席公司的董事就会议并同意了以下议案:

(一)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五)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六)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七)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八)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九)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十)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十一)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十二)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十三)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十四)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十五)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十六)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十七)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十八)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十九)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十)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十一)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十二)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十三)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十四)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十五)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十六)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十七)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十八)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十九)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十)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十一)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十二)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十三)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十四)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十五)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十六)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十七)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十八)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十九)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十)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十一)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十二)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十三)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十四)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十五)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十六)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十七)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十八)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十九)会议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同意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及超募资金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五十